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

**2.实施主体**

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怀柔科学城管委会）。

**3.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为推动交叉研究平台高效运行，根据《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管理办法》《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要求，怀柔科学城管委会组织开展了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评审等相关工作。该项目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复后立项。

**4.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是市政府派出机构，由怀柔区政府代管。怀柔科学城党工委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合署办公，为正局级。怀柔科学城党工委、怀柔科学城管委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关于怀柔科学城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怀柔科学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内设8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发展改革与政策研究处、规划建设处、设施平台处、成果转化与创新协调处、交流合作与人才工作处、财经管理处、机关党委（组织人事处）。

**5.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为延续项目，2023年1月12日，根据怀柔科学城管委会《中共北京市委怀柔科学城工作委员会会议纪要》（京怀科党纪〔2023〕1号），同意申报2023年财政预算情况和项目经费支出安排，2023年申请项目预算资金6185万元，主要用于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

根据《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规定，运行经费按照“限期支持、逐年递减”的原则，以平台总投资10%作为年运行经费测算基准，前5年原则上分别按照年运行经费的35%、25%、15%、10%、10%给予支持。依据该条规定，经测算2023年涉及7个交叉研究平台的运行经费支持共6185万元，其中：

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为第二年申请经费支持，年运行经费基数为5496万元，依据25%给予支持，经费为1374万元；

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为第二年申请经费支持，年运行经费基数为4275万元，依据25%给予支持，经费为1069万元；

先进光源技术研发与测试平台为第二年申请经费支持，年运行经费基数为5965万元，依据25%给予支持，经费为1491万元；

空间科学卫星系列及有效载荷研制测试保障平台为第二年申请经费支持，年运行经费基数为4260万元，依据25%给予支持，经费为1065万元；

先进载运和测量技术综合实验平台为第二年申请经费支持，年运行经费基数为953万元，依据25%给予支持，经费为238万元；

国际子午圈大科学计划总部平台为第一年申请经费支持，年运行经费基数为657万元，依据35%给予支持，经费为230万元;

高能同步辐射光源配套综合实验楼和用户服务楼平台为第一年申请经费支持，年运行经费基数为2050万元，依据35%给予支持，经费为718万元。

（2）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成立由设施平台处主管领导为组长的工作小组，负责人为处长，负责此项工作的全流程把关、确认，处室成员负责联系专家组建评审成员、对接审计专家，联系会务公司筹备评审会，整理院所提交的资料。财经管理处负责资金预算、申报、拨付等。

1）项目组织情况

①启动申报工作

2023年9月15日，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发布《关于启动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2023年运行经费支持申报工作的通知》，向交叉研究平台建设单位发布《2023年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工作实施方案》和申报要求，组织申报2023年运行经费支持资金。各平台申报材料主要包括“一报告三凭证五清单”，具体如下：

平台运行总体情况报告,包括平台运行管理情况、科研活动情况、开放共享情况、科技成果转化情况、资源利用情况，以及下一年度运行工作计划；

平台运行主体的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建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参与2022年评审的第一批交叉研究平台无需提供）；

平台物业、能源、新增改造等费用支出明细账纸质及电子版、费用支出记账凭证及附件（发票、银行付款回单、合同）的复印件；

各子平台/系统科研活动开展情况清单：包括科研课题及科技合作项目、核心支撑科研仪器设备运行开放机时、领衔科研领军人才和科研团队、重大科技成果产出等。

与社会企业等多元主体联合共建技术平台、实验室等机构清单。

②各平台运行主体和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递交申报材料。

2）高质量组建评审委员会

2023年10月24日，组织交叉研究平台推荐专业委员（含科研、产业领域专家和投资人），梳理科学城现有专家库资源，引入纳通科技、米格实验室等市场化机构专家力量，形成专业委员名单，与市发改委、中科院科技创新发展中心沟通对接常任委员和运行指导委员代表，经委领导研究后，与专家、代表沟通，正式组建交叉研究平台专家评审委员会。同时按照财务流程确定第三方审计机构。

3）组织专家评审

①接到交叉研究平台单位申请后立即受理并组织第三方审计公司进驻平台现场，依据费用支出记账凭证及附件、费用支出明细账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②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会议

2023年10月31日至11月2日，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专家组通过听取平台主体汇报、实地考察、提问交流、研讨评议等环节，结合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平台能源、物业、新增改造等费用进行专项审计，对平台运行情况进行评审。

③出具评审意见

评审会现场出具专家签字的平台运行评审意见。最终，6个交叉研究平台顺利通过评审，其中，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先进光源技术研发与测试平台、先进载运和测量技术综合实验平台、空间科学卫星系列及有效载荷研制测试保障平台、国际子午圈大科学计划总部平台5个平台评审结果为优，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评审结果为良。

4）提请审议决策

将评审结果依次提请怀柔科学城管委会主任办公会（2023年12月6日 第13号）、党工委会（2023年12月8日 京怀科党纪〔2023〕17号）进行审议，审议通过后报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理事会办公室审核，2023年12月8日在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公示栏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8日至2023年12月18日。

5）拨付资金

公示结束后，按照审议结果将运行经费拨付平台运行主体。拨付明细如下：

**交叉研究平台2023年运行经费核验及资金支持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申报主体 | 考核等级 | 支持金额 | 支持总额 |
| 1 | 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 |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 良 | 329.60 | 1,291.60 |
| 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962.00 |
| 2 | 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研发平台 |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 优 | 321.00 | 1,151.40 |
| 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830.40 |
| 3 | 先进光源技术研发与测试平台 | 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所 | 优 | 447.00 | 1,491.00 |
|
| 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1,044.00 |
| 4 | 先进载运和测量技术实验平台 |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 优 | 238.00 | 238.00 |
| 5 | 空间科学卫星及有效载荷研制测试保障平台 |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 | 优 | 1,065.00 | 1,065.00 |
| 6 | 国际子午圈大科学计划总部 |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 | 优 | 230.00 | 230.00 |
| 合计 | |  |  | 5,467.00 | 5,467.00 |

**6.项目资金情况**

**（1）项目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资金由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向北京市财政局提交项目预算申报书，项目申报书中列示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总金额6185万元，北京市财政局2023年2月7日下达《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2023年预算的函》（京财科文指[2023]0082号），北京市财政局直接将预算指标下达给怀柔科学城管委会。

由于疫情的影响，高能同步辐射光源配套综合实验楼和用户服务楼工程进度推迟，未能在2022年底竣工并按时投用，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根据工程进度判断该项目没有达到试运行标准，不能参与2023年的评审，故向北京市财政局申请对2023年该项目预算进行调整。2023年11月29日，北京市财政局下达《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项目经费预算的函》（京财科文指[2023]1975号），核减该项目预算资金360.27436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实施细则》规定，结合专家评审结果，综合考虑各平台在运行保障方面的支出和运行成效，最终支持资金明细如下：

空间科学卫星系列及有效载荷研制测试保障平台、先进载运和测量技术综合实验平台、国际子午圈大科学计划总部平台3个平台运行主体和建设单位为同一单位，且评审考核结果为优，各平台拟支持资金全部给予各平台运行主体。

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先进光源技术研发与测试平台为双主体共建平台，且评审考核结果为优，应按照各平台拟支持资金的30%（运行激励资金）给予各平台运行主体支持，按照各平台拟支持资金的70%（运行保障资金）给予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持（平台能源、物业、新增改造等运行保障资金大部分为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出）。

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为双主体共建平台，且评审考核结果为良，应按照本平台拟支持资金的30%（运行激励资金）的80%，给予平台运行主体支持，按照本平台拟支持资金的70%（运行保障资金）给予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持（平台能源、物业、新增改造等运行保障资金大部分为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出）。

剩余资金82.4万元，结合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评审考核结果为优，且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持资金与实际发生资金存在一定差距，将剩余资金给予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的运行保障资金支持，支持对象为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经汇总，本年度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总额5467万元，其中拨付中国科学院相关研究所2630.6万元（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650.6万元、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447万元、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238万元、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1295万元），拨付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836.4万元。

该项目结余资金357.72564万元，2024年北京市财政局下达《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核减零余额账户结余资金的函》（京财科文[2024]94号），收回该项目结余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支持资金的发放，推动了交叉研究平台开放共享，保障了起步运行。

**2.阶段性目标**

2023年按计划组织专家对在怀交叉研究平台进行全面考察评审，加强平台运行指导，促进合作交流。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了解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3.绩效评价范围**

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评价工作组本着独立、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据相关方面的规范文件、预算批复文件、项目绩效报告和现场调研信息等，对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1）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式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评价的方式，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专家评议法等分析方法，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对项目单位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方面的情况进行专家组现场评价，专家组通过查阅相关资料，与项目单位沟通交流，形成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详见《项目支出指标体系及评分情况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情况**

**1）全面了解项目有关情况，组建工作组**

2024年3月10日组建了评价工作组，明确了各方职责。2024年3月12日评价工作组第一次进行入户，在与项目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行项目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

**2）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时间及进度要求**

为了保证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组认真研究制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方案中根据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任务和时间要求，确定了绩效评价具体工作内容和进度安排，明确工作内容、责任主体以及时间等事项。

**3）辅导项目单位编写绩效报告**

通过分析项目资料，深入了解项目工作流程、项目工作内容、项目取得的成果、资金使用状况、现有的项目管理经验和问题等信息，评价工作组结合项目的特点，对绩效报告范本进行了完善和细化，对评价的主要指标和重点内容进行了提示和补充。为了确保绩效报告编报质量和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单位就绩效评价工作安排、资料准备和绩效报告编制工作进行了多次沟通，对提高绩效材料编报质量、顺利完成绩效评价工作起到了促进作用。

**（2）实施阶段**

**1）组建绩效评价专家组**

在公平公正的前提下，评价工作组选取了从事相关业务领域的业务、管理专家，从技术角度把握项目实际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实施及管理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本次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评价工作组共选择了5位专家，其中管理专家2位，业务专家2位、财务专家1位。

**2）培训专家并发放绩效材料**

在评价工作开始之前，评价工作组与专家签订“专家承诺书”，要求专家遵守评价规则、保密原则，并对专家进行系统的培训。评价工作组为专家制作了专家工作手册，从绩效评价工作的政策和技术角度向专家介绍了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工作方法、注意事项以及项目单位和项目的基本情况等。将项目单位报送的绩效报告及相关材料发放给专家，请专家熟悉项目情况，便于后续的现场调研及评价。

**（3）分析评价**

**1）召开现场（腾讯视频会议）评价会**

2024年5月16日，评价工作组组织召开了腾讯会议视频评价会，由评价工作组、专家组及怀柔科学城管委会等相关人员共同参加。会议就前期收集的资料、了解到的情况及现场评价中发现的情况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

**2）形成专家组意见**

评价会后，专家出具个人专家意见，并通过讨论形成对项目总体的初步专家组意见。评价工作组对专家意见进行了汇总，形成了最终的专家组意见。

**3）撰写并报送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组根据专家组意见，撰写评价报告，总结本次评价工作，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评价，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评价综合得分为85.60分，其中：项目决策12.22分，项目管理25.88分，项目绩效47.50分，项目绩效评定为“良好”。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根据《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管理办法》《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要求，组织开展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评审等相关工作。

评价认为，项目绩效目标制定较合理，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较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项目实施过程分析**

2023年9月15日，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启动申报工作，发布《关于启动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2023年运行经费支持申报工作的通知》，向交叉研究平台建设单位发布《2023年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工作实施方案》和申报要求，组织申报2023年运行经费支持资金。

2023年10月24日开始组建评审委员会，经委领导研究后，与专家、代表沟通，正式组建交叉研究平台专家评审委员会。同时按照财务流程确定第三方审计机构。

接到交叉研究平台单位申请后，立即受理并组织第三方审计公司进驻平台现场，并依据费用支出记账凭证及附件、费用支出明细账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2023年10月31日至11月2日，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专家组通过听取平台主体汇报、实地考察、提问交流、研讨评议，最终出具专家评审意见。

将评审结果依次提请主任办公会、党工委会进行审议，审议通过后报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理事会办公室审核，2023年12月8日在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公示栏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8日至2023年12月18日。

公示结束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按照审议结果将运行经费补助拨付平台运行主体。

评价认为，项目实施缺少整体规划，各年度工作重点不清晰，对于项目实施总体方向的规范性、指导性不足。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管理制度建设**

为保障交叉研究平台高效运行，加快科研成果产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有效带动相关产业发展，依据《中国科学院北京市人民政府共建怀柔科学城合作协议书》《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管理办法》，结合《关于加快推进怀柔科学城首批院市共建交叉研究平台竣工决算与项目验收的工作通知》和北京市发改委批复的各交叉研究平台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特制订《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对项目进行程式化管理，保证所有资助金能最大化利用。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建立内部控制体系，梳理明确了各经济业务活动流程及环节，从制度上约束项目经费支出，确保能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会计核算更加规范，数字更加准确，支付更加及时。

评价认为，该项目实施管理制度较健全。

**（2）财务管理制度**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制定了《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手册》、《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按照现行会计制度规定和北京市财政局相关要求进行核算，项目的原始凭证和记账手续齐全，所有单据均已入账，明细账、日记账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登记，会计档案管理符合规定。

评价认为，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资金支出审批内控管理制度较完善。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支持标准，依据《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管理办法》、《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具体内容如下：

经费支持额度：运行经费按照“限期支持、逐年递减”的原则，以平台总投资10%作为年运行经费测算基准，前5年原则上分别按照年运行经费的35%、25%、15%、10%、10%由市财政资金给予支持。

经费支持类别：运行经费支持分为运行保障资金和运行激励资金。运行保障资金用于支持平台日常运行所需的能源、物业、新增改造等基本运行支出。运行激励资金主要用于平台在科技成果转化、科研支撑、开放共享、资源利用等方面的绩效激励。

运行保障资金：平台运行主体提交日常运行实际发生的能源、物业、新增改造等费用明细(如缴费发票及合同等),由怀柔科学城管委会聘请第三方审计公司对费用进行审计并出具报告，专家评审委员会审查第三方报告、核验相关数据，提出运行保障资金发放额度的建议。

运行激励资金：怀柔科学城管委会依据每个平台获批的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在科技成果转化、科研支撑、开放共享、资源利用等方面内容制定评审要点，专家评审委员会依据评审要点对平台年度运行工作进行评审。评审方式包括听取运行工作报告、查验相关情况等。评审结果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按不同的等级确定运行激励资金的发放额度。具体标准为:

优:发放年度运行激励资金的100%;

良:发放年度运行激励资金的80%;

合格:发放年度运行激励资金的70%;

不合格:不发放年度运行激励资金。

经费支持比例：为保障起步运行，平台试运行之日起第1年的运行经费支持全部为运行保障资金，原则上第2年至第3年运行保障资金和运行激励资金的比例分别为7:3、5:5，第4年至第5年的运行经费支持全部为运行激励资金。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可结合实际运行情况调整比例。

二次激励资金：自然年内平台运行经费发放后若存在资金剩余，将合并作为二次激励资金，对当年绩效考核为优的平台给予二次激励。

2）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项目资金实行专人负责、专账核算，会计核算数据准确，财务资料保存完整。严格按照市财政资金及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有关内控管理制度等规定，资金支付前，由业务部门提出资金使用申请，财务部门审核，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认为，该项目财务核算比较规范，财务手续比较健全。但该项目预算调整申报管理不规范，应申报调减预算资金718万元，但实际申报调减金额只有360.27436万元，资金调减总额不足，导致项目资金年末结余357.72564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最终对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先进光源技术研发与测试平台、先进载运和测量技术综合实验平台、空间科学卫星系列及有效载荷研制测试保障平台、国际子午圈大科学计划总部平台、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6个平台进行评审及发放支持资金。

2023年度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总金额5467万元，其中：拨付中国科学院相关研究所2630.6万元（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650.6万元、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447万元、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238万元、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1295万元），拨付北京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836.4万元。

评价认为，2023年度该项目预算任务未完成，年初绩效目标计划对7个平台进行评审，但实际参与评审的平台只有6个，由于疫情的影响，高能同步辐射光源配套综合实验楼和用户服务楼工程进度推迟，未能在2022年底竣工并按时投用，根据工程进度判断该项目没有达到试运行标准，不参与2023年的评审。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718万元，但预算调减金额只有360.27436万元，资金调减总额不足，导致项目资金年末结余357.72564万元。

**2.项目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按照工作时间安排开展相关工作，如期完成项目，资金按时拨付。

评价认为，该项目能够按照实施进度安排完成各阶段任务。

**（2）项目完成质量**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评价标准为：提交的材料合格，符合补助条件及要求，审核达标。

但实际执行结果为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评审考核结果未按预期达到优，为良，不能得到100%的资金支持，只得到80%的资金支持。

评价认为，该项目质量标准不够明确具体，没有细化量化的指标值，质量指标的刚性约束不足。

**(四)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效益性分析**

**（1）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交叉研究平台起步运行，推进平台开放共享，加快科研成果产出，促进了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评价认为，该项目社会效益的完成情况体现不够完整，各平台收到资金支持后，取得效益的相关资料呈现不够完整。

**（2）项目可持续影响分析**

该项目的实施，着力促进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体系化布局、科学化建设、规范化管理、高效化运行、标准化考核，更好服务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业发展。

评价认为，该项目的实施，预期具有可持续性。

**（2）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项目实施完成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通过电话回访的方式，对收到支持资金的所有项目单位进行回访，回访满意度达100%。

评价认为，满意度调查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不足。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缺少整体规划**

项目实施缺少整体规划，各年度工作重点不清晰，对于项目实施总体方向的规范性指导性不足。

**（二）项目单位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准确**

项目单位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相对宏观，绩效指标设定不够明确清晰，项目绩效指标的合理性不够充分，产出的数量和质量的刚性约束不强。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方面未设置具体的绩效指标，各项指标主要为描述性，不易于对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比较和考核。

**（三）预算资金调整与工作任务变动不匹配**

预算资金变动调整与项目实施内容变动不一致，资金变动与工作任务变动不匹配。该项目预算任务未完成，年初绩效目标计划对7个平台进行评审，但实际参与评审的平台只有6个，由于疫情的影响，高能同步辐射光源配套综合实验楼和用户服务楼工程进度推迟，未能在2022年底竣工并按时投用，根据工程进度判断该项目没有达到试运行标准，不参与2023年的评审，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718万元，但预算调减金额只有360.27436万元，资金调减总额不足，导致项目资金年末结余357.72564万元。

**（四）公开度不足，满意度调查的合理性、科学性不足**

经费支持的公示范围不够宽泛，公开度不足，未通过网络公示或其他平台进行公示。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对被补助单位采取电话回访方式进行满意度调查，被调查人信息、调查内容，全部为电子版，无相关影像记录、录音记录，调查结果的合理性、科学性不足。

**（五）项目实施的效果资料收集不足**

项目投入了资金，项目实施的效果资料收集不足，各平台收到资金支持后取得的效益呈现不够完整准确。该项目虽产生了社会效益，但相应的完成情况体现不够完整。

**六.有关建议**

**（一）制定项目整体规划，提高项目执行保障**

建议项目单位制定项目整体规划，明确项目各年度工作重点，明确规范项目实施的总体方向，提高项目执行保障。

**（二）提高绩效意识，规范填报项目申报书及绩效目标申报表**

建议项目单位提高绩效意识，强化项目管理，严格按规定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可考量性，强化产出的数量和质量的约束，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体系。

**（三）提高项目预算资金调整金额与项目变动的匹配度**

建议项目单位规范编制使用预算资金，预算资金调整金额应与项目变动内容保持一致，资金变动与工作任务变动应当匹配。

**（四）扩大公示范围，规范开展满意度调查**

建议项目单位提高公示合规合理性，扩大公示范围。规范开展满意度调查，科学合理设计有针对性的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的目的不仅是为了得到一个评价结果，调查问卷应有助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了解被补助单位的真实意见和建议，为项目后续决策提供依据。

**（五）及时完整归集项目的绩效成果资料**

建议项目单位及时完整归集项目的绩效成果资料，充分显示项目实施的各项效益指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